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地址：台中市大雅區科雅一路8號

電話：(04)2521816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3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64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64~67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7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7		二九
(十) 重大合約	67~68		三十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8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9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69		三二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69		三二
(十四) 部門資訊	70~71		三三
十、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86~8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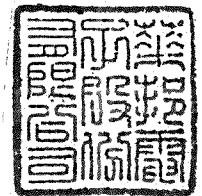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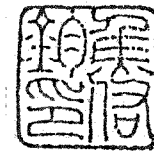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 佑 鈞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由於收入認列具有顯著風險，而客戶信用額度與出貨及銷貨收入認列有高度連結，因此本會計師本年度查核時將前二十大銷售客戶中有新增額度及臨時超額申請之客戶銷貨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了解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抽樣確認收入交易已確實發生。

其他事項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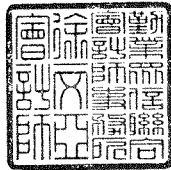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徐 文 亞

徐文亞



會計師 余 鴻 賓

余鴻賓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2 月 7 日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1,467,907		11	\$ 12,559,631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75,462		-	8,290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7,225,588		7	6,249,212		7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6,085,003		6	6,469,413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七)	45,903		-	44,297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	750,720		1	406,879		-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十)	10,332,143		10	10,908,106		1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74,560		1	882,418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7,557,286		36	37,528,246		3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501,756		2	861,85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4,548,939		4	3,585,328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56,977,114		54	52,484,183		5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2,298,393		2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四)	44,207		-	50,527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407,722		-	229,19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23,902		1	953,726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	545,581		1	349,40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7,247,614		64	58,514,218		61
1XXX	資 產 總 計	\$104,804,900		100	\$ 96,042,46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1,000,000		1	\$ -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786,251		5	4,317,866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911,529		1	629,681		1
2213	應付設備款	3,013,266		3	2,860,869		3
2219	其他應付款	3,125,368		3	3,776,57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198,242		-	178,69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86,556		-	-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4,123,520		4	4,563,520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70,736		-	142,54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7,515,468		17	16,469,744		17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七)	9,931,746		10	9,919,779		10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9,730,473		9	4,179,273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2,096,115		2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1,251,869		1	1,167,325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22,042		-	415,246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3,432,245		22	15,681,623		16
2XXX	負債總計	40,947,713		39	32,151,367		3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39,800,002		38	39,800,002		41
3200	資本公積	7,536,396		7	7,540,440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98,091		2	1,053,44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995,451		6	10,567,845		11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9,246)		-	(50,780)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009,928		5	3,533,423		4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61,020,622		58	62,444,371		65
36XX	非控制權益	2,836,565		3	1,446,726		2
3XXX	權益總計	63,857,187		61	63,891,097		67
	負債與權益總計	\$104,804,900		100	\$ 96,042,46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詹東義



會計主管：黃求己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48,771,434	100	\$ 51,190,323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	<u>35,857,582</u>	<u>73</u>	<u>32,039,220</u>	<u>63</u>
5950	營業毛利	<u>12,913,852</u>	<u>27</u>	<u>19,151,103</u>	<u>37</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408,662	3	1,486,523	3
6200	管理費用	2,123,292	4	2,045,24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132,031	17	7,697,343	15
6450	預期信用 (迴轉利益) 減損損失 (附註九)	(<u>5,342</u>)	-	(<u>4,708</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658,643</u>	<u>24</u>	<u>11,224,406</u>	<u>22</u>
6900	營業利益	<u>1,255,209</u>	<u>3</u>	<u>7,926,697</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95,203	-	93,833	-
7130	股利收入	531,803	1	416,339	1
7190	其他收入	49,788	-	45,572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u>1,039</u>)	-	764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u>137,534</u>)	-	280,264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損失)	64,016	-	(<u>328,890</u>)	(<u>1</u>)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241,034	-	228,981	-
7510	利息費用	(<u>218,980</u>)	-	(<u>182,299</u>)	-
7590	什項支出	(<u>126,983</u>)	-	(<u>73,471</u>)	-
7679	其他減損損失	-	-	(<u>12,890</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97,308</u>	<u>1</u>	<u>468,203</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752,517	4	8,394,900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二)	<u>275,230</u>	<u>1</u>	<u>667,242</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1,477,287</u>	<u>3</u>	<u>7,727,658</u>	<u>1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35,829)	-	(\$ 142,11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24,814	1	(505,248)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77,428	2	(1,157,275)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1,657)	-	66,164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294,756</u>	<u>3</u>	<u>(1,738,472)</u>	<u>(3)</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772,043</u>	<u>6</u>	<u>\$ 5,989,186</u>	<u>12</u>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56,387	3	\$ 7,446,496	14
8620	非控制權益	<u>220,900</u>	<u>-</u>	<u>281,162</u>	<u>1</u>
		<u>\$ 1,477,287</u>	<u>3</u>	<u>\$ 7,727,658</u>	<u>15</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560,295	5	\$ 5,810,825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u>211,748</u>	<u>1</u>	<u>178,361</u>	<u>-</u>
		<u>\$ 2,772,043</u>	<u>6</u>	<u>\$ 5,989,186</u>	<u>1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0.32</u>		<u>\$ 1.87</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32</u>		<u>\$ 1.8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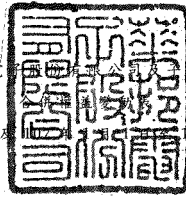


經理人：詹東義



會計主管：黃求己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9,800,002	\$ 7,540,440	\$ 498,385	\$ 31,429	\$ 7,355,893	(\$ 120,988)	\$ -	\$ 5,107,003	\$ 60,212,164	\$ 1,414,827	\$ 61,626,991
追 溯 適 用 IFRS 9 之 影 響 數	-	-	-	-	471,170	-	5,065,763	(5,107,003)	429,930	55,874	485,804
107 年 1 月 1 日 重 編 後 餘 額	39,800,002	7,540,440	498,385	31,429	7,827,063	(120,988)	5,065,763	-	60,642,094	1,470,701	62,112,795
106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	-	-	-	-	-	-	-	-	-	-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555,056	-	(555,056)	-	-	-	-	-	-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迴 轉	-	-	-	(31,429)	31,429	-	-	-	-	-	-
普 通 股 現 金 股 利	-	-	-	-	(3,980,000)	-	-	-	(3,980,000)	-	(3,980,000)
盈 餘 分 配 合 計	-	-	555,056	(31,429)	(4,503,627)	-	-	-	(3,980,000)	-	(3,980,000)
107 年 度 淨 利	-	-	-	-	7,446,496	-	-	-	7,446,496	281,162	7,727,658
107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115,861)	70,208	(1,590,018)	-	(1,635,671)	(102,801)	(1,738,472)
107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7,330,635	70,208	(1,590,018)	-	5,810,825	178,361	5,989,186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	-	-	-	(86,226)	-	57,678	-	(28,548)	-	(28,548)
非 控 制 權 益 減 少	-	-	-	-	-	-	-	-	-	(202,336)	(202,336)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9,800,002	7,540,440	1,053,441	-	10,567,845	(50,780)	3,533,423	-	62,444,371	1,446,726	63,891,097
107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	-	-	-	-	-	-	-	-	-	-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744,650	-	(744,650)	-	-	-	-	-	-
普 通 股 現 金 股 利	-	-	-	-	(3,980,000)	-	-	-	(3,980,000)	-	(3,980,000)
盈 餘 分 配 合 計	-	-	744,650	-	(4,724,650)	-	-	-	(3,980,000)	-	(3,980,000)
108 年 度 淨 利	-	-	-	-	1,256,387	-	-	-	1,256,387	220,900	1,477,287
108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115,561)	(68,466)	1,487,935	-	1,303,908	(9,152)	1,294,756
108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1,140,826	(68,466)	1,487,935	-	2,560,295	211,748	2,772,043
認 列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益 變 動 數	-	(4,044)	-	-	-	-	-	-	(4,044)	-	(4,044)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	-	-	-	11,430	-	(11,430)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增 加	-	-	-	-	-	-	-	-	-	1,178,091	1,178,091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39,800,002	\$ 7,536,396	\$ 1,798,091	\$ -	\$ 6,995,451	(\$ 119,246)	\$ 5,009,928	\$ -	\$ 61,020,622	\$ 2,836,565	\$ 63,857,187

後 附 之 附 註 係 本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之 一 部 分 。

董 事 長：焦 佑 鈞



經 理 人：詹 東 義



會 計 主 管：黃 求 己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利益	\$ 1,752,517	\$ 8,394,90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666,391	7,480,661
攤銷費用	111,440	102,201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5,342)	(4,708)
存貨跌價、呆滯及報廢（迴轉利益）損失	1,146,371	113,9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67,172)	24,455
利息費用	218,980	182,299
利息收入	(95,203)	(93,833)
股利收入	(531,803)	(416,33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241,034)	(228,9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039	(76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2,89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9,920	-
其他項目	(679)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391,215	187,018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606)	(10,75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45,490)	257,184
存貨（增加）減少	(570,408)	(2,882,03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68,173	101,0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18,045)	(59,222)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471,003	(103,079)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81,848	132,89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695,784)	449,96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8,192	(51,483)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4,489)	(69,16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0,470,034	13,519,115
收取之利息	94,164	89,052
收取之股利	586,655	416,339
支付之利息	(348,667)	(206,744)
支付之所得稅	(226,290)	(284,52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0,575,896</u>	<u>13,533,24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92,439)	(\$ 280,23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799	147,9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000	24,072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5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127,51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431,076)	(16,930,4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67	2,549
取得無形資產	(197,990)	(25,2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636,253)	(17,062,13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00,000	(553,539)
發行公司債	-	10,0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0,35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5,123,520)	(3,323,520)
發放現金股利	(3,980,000)	(3,980,0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124,126	(202,336)
租賃負債償還	(202,489)	-
其他籌資活動	(135,000)	(86,17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33,117	1,854,43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4,484)	61,64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91,724)	(1,612,8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559,631	14,172,4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467,907	\$12,559,6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詹東義



會計主管：黃求己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公司」）於 76 年 9 月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積體電路、各種半導體零組件及其他系統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

華邦公司股票於 84 年 10 月 18 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主要股東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華邦公司普通股皆為 22%。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2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華邦公司及由華邦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34%-3.69%，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3,020,797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16,790)
減：適用豁免之低價值資產租賃	(5,853)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 2,998,154</u>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 2,387,252</u>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除轉租外，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合併公司將所承租之資產轉租他人，該轉租依 IAS 17 判斷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合併公司將於 108 年 1 月 1 日根據出租及轉租之剩餘合約條款及條件評估該轉租之分類。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預付租賃款—流動	\$ 3,463	(\$ 3,463)	\$ -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35,129	(35,129)	-
使用權資產	-	2,425,844	2,425,844
資產影響	<u>\$ 38,592</u>	<u>\$ 2,387,252</u>	<u>\$ 2,425,844</u>
租賃負債—流動	\$ -	\$ 177,083	\$ 177,083
租賃負債—非流動	-	2,210,169	2,210,169
負債影響	<u>\$ -</u>	<u>\$ 2,387,252</u>	<u>\$ 2,387,252</u>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二) 109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華邦公司及由華邦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力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華邦公司	Winbon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華邦國際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華邦國際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 (以下簡稱 WECA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華邦公司	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 (以下簡稱 Landmark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Landmark 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 (以下簡稱 WECJ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及其相關系統之研究、開發、銷售，並提供售後服務	100	100
Landmark 公司	Peaceful River Corp. (以下簡稱 PRC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華邦公司	華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邦香港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及投資業務	100	100
華邦香港公司	華邦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邦蘇州公司)	積體電路及其輔助設備之設計、研究、測試、銷售及服務	100	100
華邦公司	松智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松智控股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華邦公司	微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微安科技公司) (註1)	類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及超低功率同步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	100
華邦公司	Winbond Technology Ltd (以下簡稱 WTL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華邦公司	妙網連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妙網連新公司)(註2)	電子商務及產品行銷	-	100
華邦公司	Callisto Holding Limited(以下簡稱 Callisto 公司)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100	100
華邦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Germany GmbH(以下簡稱 WEG 公司)(註3)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及服務	100	-
Callisto 公司	Callisto Technology Limited(以下簡稱 CTL 公司)(註4)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100	-
華邦公司	Great Target Development Ltd.(以下簡稱 GTD 公司)(註5)	投資業務	100	-
GTD 公司	GLMTD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以下簡稱 GLMTD 公司)(註5)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及服務	99.99	-
華邦公司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唐科技公司)(註6)	邏輯 IC 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	62	61
新唐科技公司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以下簡稱 MML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MML 公司	Goldbond LLC(以下簡稱 GLLC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GLLC 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100	100
GLLC 公司	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南京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Pigeon Creek Holding Co., Ltd.(以下簡稱 PCH 公司)(註7)	投資業務	-	100
PCH 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 America(以下簡稱 NTCA 公司)(註7)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以下簡稱 NT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以下簡稱 NIH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NIH 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以下簡稱 NTIL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香港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100	100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勇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以下簡稱新唐印度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註 1：微安科技公司於 108 年 10 月與華邦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為 108 年 10 月 1 日，合併後華邦公司為續存公司。

註 2：妙網連新公司於 108 年 6 月解散，解散基準日為 108 年 6 月 10 日，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註 3：WEG 公司於 108 年 11 月注資並成立。

註 4：CTL 公司於 107 年 10 月成立，Callisto 公司於 108 年 4 月注入資金。

註 5：華邦公司於 108 年 7 月購入 GTD 公司，並間接持有 GLMTD 99.99%之股權。

註 6：新唐科技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需要，於 108 年 7 月 25 日新唐科技公司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0 仟股，新唐科技公司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以每股新台幣 45 元溢價發行，且訂定 108 年 10 月 23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收足股款。

新唐科技公司為取得 Panasonic Corporation 半導體相關事業，於 108 年 12 月 6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六千萬股至九千萬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籌集資金。本次發行價格暫定為每股新台幣 45 元，實際發行價格依規定將不低於訂價日新唐科技公司收盤價、訂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暫定募集總金額約折合美金 132,787 仟元（匯率以 1:30.5 計算）為上限，實際發行總金額依存託憑證發行單位數及其價格計算。新唐科技公司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於本案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決定訂價日及增資基準日。

註 7：PCH 公司於 108 年 1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

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五) 外 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華邦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華邦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投資，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衡量種類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屬衍生性商品採交割日會計處理，其餘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4.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上述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利息係認列於財務成本，其他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發行之普通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認列為當期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交易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7. 金融商品公允價值之資訊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 (2) 衍生工具之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金融機構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中價及折現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訂價模式決定。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九)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係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

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考慮殘值後，採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8至50年
機器設備	3至7年
其他設備	5年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採直線基礎考慮殘值後以耐用年數20年提列折舊。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十三)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五)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合併公司銷

售特定產品予特定客戶，依約定估列適當之產品責任保證負債，以支應可能產生之產品風險。

(十六)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銷售商品主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即當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合併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負債準備。

(十七) 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合併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合併公司為出租人，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合併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合併公司為出租人，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合併公司為承租人，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八)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認列為取得商品或勞務所產生之負債，並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作原始衡量。該負債係於清償前之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及清償日再衡量其公允價值，並將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二一)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依未來是否產生課稅所得，調整其帳面金額。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不予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合併公司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如下：

(一) 存貨之估計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 9,758,907	\$ 11,306,329
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	<u>1,709,000</u>	<u>1,253,302</u>
	<u>\$ 11,467,907</u>	<u>\$ 12,559,631</u>

(一) 合併公司部分定期存款因提供作為土地及房屋租賃、海關關稅局及銷售保證金設定質押之用，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207,903</u>	<u>\$201,414</u>

(二) 合併公司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已轉列「其他應收款」科目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447,725</u>	<u>\$145,654</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64,001	\$ 8,094
換匯交易合約	<u>11,461</u>	<u>196</u>
	<u>\$ 75,462</u>	<u>\$ 8,290</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08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9.01.03-109.03.05	USD 162,000 /NTD 4,906,489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9.01.10-109.02.21	RMB 75,000 /NTD 322,743
換匯交易合約	美元兌新台幣	109.01.09	USD 23,280 /NTD 708,638
換匯交易合約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9.02.21	RMB 5,100 /NTD 21,879
<u>107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8.01.04-108.03.08	USD 127,000 /NTD 3,902,302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8.01.11-108.01.25	NTD 613,385 /USD 20,000
換匯交易合約	美元兌新台幣	108.02.15	USD 5,150 /NTD 157,858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 3,357,200	\$ 3,350,00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42,228	1,509,218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890,443	774,873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3,230	540,677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720	120,209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85	341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非上市（櫃）股票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40,000	\$ 396,000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605	22,733
聯訊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6	6,147
其他	17,240	17,510
國外投資－上市（櫃）股票		
Everspin Technologies, Inc.	52,487	57,351
Telit Communications PLC	-	4,521
Micron Technology, Inc.	-	12,572
國外投資－非上市（櫃）股票		
Autotalks Ltd.特別股 E	599,600	-
LTIP Trust Fund	223,667	227,228
JVP VIII, L.P.	130,584	71,420
TEGNA Electronics Private Limited	12,619	-
其他	-	265
	<u>\$ 8,727,344</u>	<u>\$ 7,111,065</u>
流動	\$ 7,225,588	\$ 6,249,212
非流動	<u>1,501,756</u>	<u>861,853</u>
	<u>\$ 8,727,344</u>	<u>\$ 7,111,065</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權益工具，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度，因調整投資部位，依公允價值 106,101 仟元處分部分持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28,221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分別認列股利收入 531,803 仟元及 416,339 仟元，其中與期末已除列之投資有關之金額分別為 4,006 仟元

及 648 仟元，與年底仍持有者有關之金額分別為 527,797 仟元及 415,691 仟元。

新唐科技公司於 108 年 5 月 27 日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非關係人以色列通訊晶片廠 Autotalks Ltd. 特別股 E 現金增資議案；並於 108 年 8 月交付價金。該特別股權利如下：

- (一) 每股特別股 E 之投票權與普通股相同。
- (二) 若公司進行清算，特別股 E 將優先於普通股及其他特別股分配公司剩餘財產。
- (三) 優先分配 8% 之現金股利，不可累積。
- (四) 可取得董事會觀察員一席。
- (五) 有優先權利購買公司未來發行股份。
- (六) 可取得公司年度財報及季報等資訊。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 21	\$ -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6,233,335	6,624,571
減：備抵損失	(148,353)	(155,158)
	<u>\$ 6,085,003</u>	<u>\$ 6,469,413</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設有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超過18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	2%	10%	20%	100%	
總帳面金額	\$ 5,753,824	\$ 448,004	\$ 12,540	\$ 144	\$ 18,844	\$ 6,233,35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119,266)	(8,960)	(1,254)	(29)	(18,844)	(148,353)
攤銷後成本	<u>\$ 5,634,558</u>	<u>\$ 439,044</u>	<u>\$ 11,286</u>	<u>\$ 115</u>	<u>\$ -</u>	<u>\$ 6,085,003</u>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超過18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	2%	10%	20%	100%	
總帳面金額	\$ 6,073,766	\$ 513,593	\$ 18,336	\$ 32	\$ 18,844	\$ 6,624,57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124,203)	(10,272)	(1,833)	(6)	(18,844)	(155,158)
攤銷後成本	<u>\$ 5,949,563</u>	<u>\$ 503,321</u>	<u>\$ 16,503</u>	<u>\$ 26</u>	<u>\$ -</u>	<u>\$ 6,469,413</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155,158	\$ 158,302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5,342)	(4,708)
外幣換算差額	(1,463)	1,564
期末餘額	<u>\$ 148,353</u>	<u>\$ 155,158</u>

十、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2,239,612	\$ 2,045,369
在製品	7,381,909	8,049,457
原物料	702,423	777,692
在途存貨	8,199	35,588
	<u>\$10,332,143</u>	<u>\$10,908,106</u>

(一) 108 及 107 年度營業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呆滯及報廢損失淨額分別為 1,146,371 仟元及 113,910 仟元。

(二) 108 及 107 年度營業成本包含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分別為 1,223,784 仟元及 329,373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金鑫投資公司	\$ 4,548,224	\$ 3,584,605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715	723
合 計	<u>\$ 4,548,939</u>	<u>\$ 3,585,328</u>

華邦公司於 107 年 7 月以現金 750 仟元認購華寶保種育種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華寶保種育種公司）之普通股 75 仟股，直接持股比例為 15%，因主要股東金鑫投資公司持有該公司 70% 之股權，致華邦公司對該公司合併綜合持股為 41%，故採權益法處理。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華邦公司持有金鑫投資公司為 182,841 仟股，持股比例為 38%。

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土地	\$ 1,122,431	\$ 1,619,877
房屋及建築	11,605,854	10,105,591
機器設備	35,939,094	37,569,737
其他設備	736,237	685,94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7,573,498</u>	<u>2,503,038</u>
合計	<u>\$ 56,977,114</u>	<u>\$ 52,484,183</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1,619,877	\$	26,794,687	\$	121,948,989	\$	3,882,485	\$	2,503,038	\$	156,749,076												
增 添	-	-	460,883	4,963,752	498,999	7,808,589	13,732,223																	
處 分	-	(3,964)	(385,911)	(6,662)	-	(396,537)																		
子公司清算	-	-	-	(2,123)	-	(2,123)																		
重 分 類	-	2,632,317	364,778	(258,966)	(2,738,129)	-																		
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495,641)	(294,298)	-	(16,582)	-	(806,521)																		
轉列為其他非流動資產	-	(28,660)	-	-	-	(28,66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805)	(6,504)	3,443	4,296	-	(57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1,122,431</u>	\$	<u>29,554,461</u>	\$	<u>126,895,051</u>	\$	<u>4,101,447</u>	\$	<u>7,573,498</u>	\$	<u>169,246,88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16,689,096	\$	84,379,252	\$	3,196,545	\$	-	\$	104,264,893												
折舊費用	-	-	1,297,699	6,955,006	187,130	-	8,439,835																	
處 分	-	(3,964)	(380,552)	(6,397)	-	(390,913)																		
子公司清算	-	-	-	(991)	-	(991)																		
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29,475)	-	(12,349)	-	(41,82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4,749)	2,251	1,272	-	(1,22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17,948,607</u>	\$	<u>90,955,957</u>	\$	<u>3,365,210</u>	\$	<u>-</u>	\$	<u>112,269,774</u>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617,532	\$	25,773,108	\$	108,091,801	\$	4,208,296	\$	1,403,829	\$	141,094,566												
增 添	-	-	603,202	12,529,976	868,503	2,129,134	16,130,815																	
處 分	-	-	(418,469)	(60,286)	-	(478,755)																		
重 分 類	-	409,927	1,748,036	(1,127,846)	(1,030,117)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2,345	8,450	(2,355)	(6,182)	192	2,45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619,877</u>	\$	<u>26,794,687</u>	\$	<u>121,948,989</u>	\$	<u>3,882,485</u>	\$	<u>2,503,038</u>	\$	<u>156,749,07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5,461,015	\$	78,711,312	\$	3,093,532	\$	-	\$	97,265,859												
折舊費用	-	-	1,222,354	6,086,182	167,429	-	7,475,965																	
處 分	-	-	(416,901)	(60,069)	-	(476,970)																		
重 分 類	-	23	-	(23)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5,704	(1,341)	(4,324)	-	3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16,689,096</u>	\$	<u>84,379,252</u>	\$	<u>3,196,545</u>	\$	<u>-</u>	\$	<u>104,264,893</u>												

(一)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提供銀行作為長期借款及公司債擔保品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未折減餘額分別為 21,230,163 仟元及 21,008,324 仟元

(二)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資本化金額	\$148,751	\$ 74,013
利息資本化利率	1.79%-1.81%	1.79%

十三、租賃協議

108年

(一) 使用權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914,889
房屋及建築	334,224
其他設備	<u>49,280</u>
	<u>\$ 2,298,393</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09,70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06,870
房屋及建築	99,242
其他設備	<u>15,679</u>
	<u>\$ 221,791</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帳列 其他收入）	(<u>\$ 1,941</u>)

(二) 租賃負債

	<u>108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86,556</u>
非流動	<u>\$ 2,096,11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土地	1.76%~2.47%
房屋及建築	1.34%~3.75%
其他設備	1.34%~3.61%

108 年度因租賃負債產生之利息費用為 54,611 仟元。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華邦公司與新唐科技公司分別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期分別將於 112 年~126 年及 116 年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

新唐科技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租期自 103 年 10 月至 123 年 9 月止，共計 20 年，到期時可再續約，此租賃協議係以新唐科技公司董事長陳沛銘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二七。

合併公司於美國、中國、香港、日本、以色列、印度、深圳及部分台灣之辦公室係向他人承租，租約將陸續於 109 年到 115 年間到期，到期可再續約。

(四) 轉 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轉租房屋及建築使用權，租賃期間為 1~5 年。

營業租賃轉租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1,985
第 2 年	1,985
第 3 年	1,985
第 4 年	1,985
	<u>\$ 7,940</u>

合併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以收取保證金及要求承租人若管理維護不當致租賃物損壞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之方式，以減少所轉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五) 其他租賃資訊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31,197</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946</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	
租賃給付	<u>\$ 23,78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07,634)</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四。

107 年

預付租賃款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3,463
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35,129</u>
	<u>\$ 38,592</u>

預付租賃款係預付位於台南台糖之土地使用權。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

	<u>107年度</u>
租金支出	<u>\$298,063</u>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投資性不動產	<u>\$ 44,207</u>	<u>\$ 50,527</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中國深圳，該投資性不動產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係參考附近不動產市場交易價格之公允價值均約為 200,000 仟元。

	<u>投資性不動產</u>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2,33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3,822</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8,511</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806
折舊費用	4,605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2,107</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4,304</u>

(接次頁)

(承前頁)

	<u>投資性不動產</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4,46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2,127</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02,333</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48,182
折舊費用	4,69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1,072</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1,806</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3 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並有優先承租權。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108 年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第 1 年	\$ 7,913
第 2 年	4,163
第 3 年	<u>2,294</u>
	<u>\$ 14,370</u>

合併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以收取保證金及要求承租人若管理維護不當致租賃物損壞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之方式，以減少出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十五、無形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遞延技術資產	\$371,074	\$225,717
其他無形資產	<u>36,648</u>	<u>3,478</u>
	<u>\$407,722</u>	<u>\$229,195</u>

	遞延技術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	合 計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8,901,179	\$ 25,240	\$ 18,926,419
增 添	235,706	34,700	270,406
處 份	(53,844)	(742)	(54,58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5,634</u>	<u>(302)</u>	<u>5,332</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9,088,675</u>	<u>\$ 58,896</u>	<u>\$ 19,147,571</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8,675,462	\$ 21,762	\$ 18,697,224
攤銷費用	90,192	1,528	91,720
處 份	(53,844)	(742)	(54,58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5,791</u>	<u>(300)</u>	<u>5,491</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8,717,601</u>	<u>\$ 22,248</u>	<u>\$ 18,739,849</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8,877,126	\$ 23,329	\$ 18,900,455
增 添	27,985	1,511	29,496
處 份	-	(536)	(53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3,932)</u>	<u>936</u>	<u>(2,996)</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8,901,179</u>	<u>\$ 25,240</u>	<u>\$ 18,926,419</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8,591,849	\$ 20,593	\$ 18,612,442
攤銷費用	87,342	839	88,181
處 份	-	(536)	(53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3,729)</u>	<u>866</u>	<u>(2,863)</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8,675,462</u>	<u>\$ 21,762</u>	<u>\$ 18,697,224</u>

遞延技術資產期末餘額係合併公司向國內外機構購買技術，所支付之價金期末未攤銷之餘額。上述技術資產均屬各類產品或製程技術之移轉，並自正式移轉且運用於生產或使用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遞延技術資產，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其他無形資產，3至5年。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銀行信用借款	1.00%	<u>\$ 1,000,000</u>	-	<u>\$ -</u>

(二)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期	間	利率	金額	金額
<u>擔保借款</u>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聯貸案(四)	103.07.07-108.11.27		1.87%-2.23%	\$ -	\$ 2,600,000
臺灣銀行中期擔保借款	103.12.29-110.12.29		1.40%-1.70%	247,040	370,560
臺灣銀行聯貸案(四)	105.08.15-110.12.29		1.79%-1.81%	9,000,000	5,800,000
臺灣銀行聯貸案(五)	108.01.14-115.09.19		1.89%	4,250,000	-
<u>無擔保借款</u>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8.09.20-115.09.21		1.16%	500,000	-
				13,997,040	8,770,56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4,123,520)	(4,563,520)
減：聯貸手續費				(143,047)	(27,767)
				<u>\$ 9,730,473</u>	<u>\$ 4,179,273</u>

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聯貸案(四)

(1) 華邦公司為購置十二吋廠機器設備及附屬設備暨償付既有金融機構借款，於 103 年 7 月 7 日與十三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分別為甲項及乙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為六十五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二十五億元，合計授信額度為九十億元。

(2) 甲項額度借款自 106 年 11 月 27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攤還；乙項額度借款自 105 年 11 月 27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三期攤還。

(3) 此借款係以華邦公司十二吋晶圓廠房建物、廠房設施、機器設備及相關附屬設備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4) 本案已於 108 年 8 月 26 日提前全部清償完畢。

2. 臺灣銀行中期擔保借款係以華邦公司竹北置地廣場土地及其建物抵押擔保，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自 106 年 6 月 29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十期攤還。

3. 臺灣銀行聯貸案(四)

(1) 華邦公司為興建十二吋晶圓廠房建物、購置機器設備及附屬設備、償還金融機構負債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於 105 年 8 月 15 日與十七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分別為甲項及乙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為一百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二十億元，合計授信額度為一百二十億元。

- (2) 甲項額度借款自 108 年 12 月 29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攤還；乙項額度借款自 107 年 12 月 29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三期攤還。
- (3) 此借款係以華邦公司十二吋晶圓廠房建物、廠房設施、機器設備及相關附屬設備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4. 臺灣銀行聯貸案(五)
- (1) 華邦公司為興建南科高雄廠之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所需，於 108 年 1 月 14 日與十九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授信額度為四百二十億元。自 111 年 9 月 19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九期攤還。
- (2) 此借款係以華邦公司十二吋晶圓廠房建物、廠房設施、機器設備及相關附屬設備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5. 上述長期借款除臺灣銀行中期擔保借款外，華邦公司依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應維持每半年及年底之特定財務比率（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有形淨值不得低於特定金額，另每半年度亦應維持一定之本金利息保障倍數。前述各項財務標準之計算，係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為依據。
6. 中國輸出入銀行無擔保借款係新唐科技公司專供投資取得以色列 Autotalks Ltd. 股權資金所需；該借款自 112 年 9 月 20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7 期攤還本金；借款利率為每 6 個月調整一次。

十七、應付公司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 10,000,000	\$ 10,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u>68,254</u>)	(<u>80,221</u>)
	<u>\$ 9,931,746</u>	<u>\$ 9,919,779</u>

華邦公司經主管機關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0 日核准募集與發行 107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10,000,000 仟元。發行相關條件、金額及利率如下：

發行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107.07.17	7年	\$ 10,000,000	1%	於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此公司債係以華邦公司十二吋晶圓廠部分設備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華邦公司、微安科技公司、新唐科技公司、松勇公司及妙網連新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美國、日本、香港、以色列及大陸子公司就當地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特定比例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管理事業，合併公司對於此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華邦公司、微安科技公司及新唐科技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華邦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新唐科技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15%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WTL 公司及 NTIL 公司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最後一個月給付工資計算員工既得離職給付，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64,210	\$ 2,792,23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812,341)	(1,624,91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u>\$ 1,251,869</u>	<u>\$ 1,167,32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8年1月1日	<u>\$ 2,792,238</u>	<u>(\$ 1,624,913)</u>	<u>\$ 1,167,32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0,427	-	80,427
利息費用（收入）	47,117	(25,023)	22,094
其 他	<u>1,062</u>	<u>286</u>	<u>1,348</u>
認列於損益	<u>128,606</u>	<u>(24,737)</u>	<u>103,869</u>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			
—實際報酬率大 於折現率	-	(38,635)	(38,635)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4,210)	-	(4,210)
—財務假設變動	187,779	(42,433)	145,346
—經驗調整	<u>40,737</u>	<u>(7,409)</u>	<u>33,32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24,306</u>	<u>(88,477)</u>	<u>135,829</u>
雇主提撥	-	(155,408)	(155,408)
福利支付	(106,716)	106,716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25,776</u>	<u>(25,522)</u>	<u>254</u>
108年12月31日	<u>\$ 3,064,210</u>	<u>(\$ 1,812,341)</u>	<u>\$ 1,251,869</u>
107年1月1日	<u>\$ 2,619,972</u>	<u>(\$ 1,532,883)</u>	<u>\$ 1,087,08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2,829	-	72,829
利息費用（收入）	46,468	(25,285)	21,183
其 他	(3,565)	<u>3,368</u>	(197)
認列於損益	<u>115,732</u>	<u>(21,917)</u>	<u>93,815</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精算 (利益) 損失			
— 實際報酬率大於折現率	\$ -	(\$ 28,197)	(\$ 28,197)
—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8,837	-	18,837
— 財務假設變動	(188)	15,524	15,336
— 經驗調整	136,923	(563)	136,360
前期精算損益調整	(652)	429	(22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54,920</u>	<u>(12,807)</u>	<u>142,113</u>
雇主提撥	-	(153,381)	(153,381)
福利支付	(75,937)	74,435	(1,502)
公司支付數	(438)	-	(43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22,011)</u>	<u>21,640</u>	<u>(371)</u>
107年12月31日	<u>\$ 2,792,238</u>	<u>(\$ 1,624,913)</u>	<u>\$ 1,167,325</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成本	\$ 20,819	\$ 21,623
推銷費用	2,224	2,220
管理費用	14,400	8,875
研究發展費用	<u>66,426</u>	<u>61,097</u>
	<u>\$ 103,869</u>	<u>\$ 93,815</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75%~4.18%	1.25%~3.6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00%~3.46%	1.00%~3.58%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0.50%	(\$ 114,858)	(\$ 104,428)
減少 0.25%~0.50%	<u>\$ 125,741</u>	<u>\$ 113,484</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0.50%	<u>\$ 120,099</u>	<u>\$ 109,407</u>
減少 0.25%~0.50%	(\$ 109,476)	(\$ 101,07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83,692</u>	<u>\$ 164,31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47~12.74年	7.03~13.17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6,700,000</u>	<u>6,700,000</u>
額定股本	<u>\$ 67,000,000</u>	<u>\$ 67,00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仟股)	<u>3,980,000</u>	<u>3,980,000</u>
已發行股本	<u>\$ 39,800,002</u>	<u>\$ 39,800,002</u>

華邦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皆為 39,800,002 仟元，分為 3,98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4,787,673	\$ 4,787,673
庫藏股票交易	2,342,036	2,342,036
公司債轉換溢價	136,352	136,352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1,998	6,042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9,137	29,137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208,451	208,451
其他	30,749	30,749
	<u>\$ 7,536,396</u>	<u>\$ 7,540,440</u>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公司債轉換溢價等）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此外，如有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產生者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華邦公司於 108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修正後盈餘分派政策如下：

華邦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華邦公司執行庫藏股以轉讓員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員工承購新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發給員工酬勞等之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具體條件對象由董事會決議定之。

華邦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前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華邦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或得視業務需要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華邦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華邦公司章程規定，並依華邦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特性及週期等因素決定，採穩健原則分派。有關股利之分配，考量未來營運規模及對現金流量之需求，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稅後淨利於彌補累積虧損並扣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 30% 分配股利，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 50%，以促進公司永續之經營發展。

華邦公司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分派盈餘或彌補虧損，由董事會編造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配或虧損撥補之表冊及議案，依法定程序，提董事會決議之。前項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應經股東會決議。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華邦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

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項目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華邦公司截至本次之董事會日止，108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擬議。

華邦公司於108年6月14日及107年6月11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7及106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派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	106年	107年	106年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744,650	\$ 555,056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31,429)		
普通股現金股利	<u>3,980,000</u>	<u>3,980,000</u>	\$ 1.0	\$ 1.0
	<u>\$ 4,724,650</u>	<u>\$ 4,503,627</u>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50,780)	(\$ 120,98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68,466</u>)	<u>70,208</u>
期末餘額	(\$ <u>119,246</u>)	(\$ <u>50,780</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3,533,423	\$ 5,065,76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710,507	(432,74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77,428	(1,157,275)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 轉至保留盈餘	(<u>11,430</u>)	<u>57,678</u>
期末餘額	<u>\$ 5,009,928</u>	<u>\$ 3,533,423</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五) 非控制權益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1,446,726	\$ 1,470,701
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220,900	281,16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91)	(4,044)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0,268)	(26,25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4,307	(72,505)
子公司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202,336)	(202,336)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u>1,380,427</u>	<u>-</u>
期末餘額	<u>\$ 2,836,565</u>	<u>\$ 1,446,726</u>

二十、收 入

合併公司各項營業收入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一、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

	108年度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屬於營業外 費用及損失者	
短期員工福利	<u>\$ 2,635,857</u>	<u>\$ 5,479,081</u>	<u>\$ -</u>	<u>\$ 8,114,938</u>
退職後福利	<u>\$ 131,266</u>	<u>\$ 327,166</u>	<u>\$ -</u>	<u>\$ 458,432</u>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u>\$ 16,667</u>	<u>\$ 33,253</u>	<u>\$ -</u>	<u>\$ 49,920</u>
折舊費用	<u>\$ 7,847,263</u>	<u>\$ 811,480</u>	<u>\$ 7,648</u>	<u>\$ 8,666,391</u>
攤銷費用	<u>\$ 33,506</u>	<u>\$ 58,214</u>	<u>\$ 19,720</u>	<u>\$ 111,440</u>

	107年度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屬於營業外 費用及損失者	
短期員工福利	<u>\$ 3,206,420</u>	<u>\$ 5,740,847</u>	<u>\$ -</u>	<u>\$ 8,947,267</u>
退職後福利	<u>\$ 130,861</u>	<u>\$ 290,835</u>	<u>\$ -</u>	<u>\$ 421,696</u>
折舊費用	<u>\$ 6,751,457</u>	<u>\$ 721,820</u>	<u>\$ 7,384</u>	<u>\$ 7,480,661</u>
攤銷費用	<u>\$ 33,330</u>	<u>\$ 54,851</u>	<u>\$ 14,020</u>	<u>\$ 102,201</u>

華邦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以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分別提撥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華邦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估列比例	金額	估列比例
員工酬勞	<u>\$ 28,038</u>	2%	<u>\$ 163,650</u>	2%
董事酬勞	<u>\$ 14,019</u>	1%	<u>\$ 81,825</u>	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華邦公司於 108 年 3 月 25 日及 107 年 2 月 2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u>\$ 163,650</u>	<u>\$ 67,881</u>
董事酬勞	<u>\$ 81,825</u>	<u>\$ 67,881</u>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華邦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年度產生者	\$ 158,549	\$ 137,8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88,192	76,294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1,617</u>	<u>48,802</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6,872	608,170
稅率變動	<u>-</u>	<u>(203,82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75,230</u>	<u>\$ 667,24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480,125	\$ 1,798,728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255,813)	(238,437)
其他	5,109	18,223
免稅所得	-	(14,000)
當期所得稅費用	229,421	1,564,514
稅率變動	-	(203,824)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投資抵 減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	(64,000)	(818,544)
未分配盈餘加徵	88,192	76,294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於本期 之調整	<u>21,617</u>	<u>48,80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75,230</u>	<u>\$ 667,242</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 調降為 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新增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再投資於特定資產或技術達一定金額者，該投資金額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應 收款)	<u>\$ 9,971</u>	<u>\$ 14,018</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98,242</u>	<u>\$ 178,690</u>

(三)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分別為 923,902 仟元及 953,726 仟元，主係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產生。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WECA 公司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應納稅額之虧損扣抵稅額為美金 11,374 仟元，可供抵減至 114 年。

華邦公司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稅額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稅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51,000	111年

(五) 投資抵減相關資訊

華邦公司擇定適用產業創新條例第 10 條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於當年度申報符合相關條例之研究發展支出金額 10% 限度內，抵減自當年度起 3 年（含當年度）各年度應納稅額。

(六) 華邦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6 年度。

二三、每股盈餘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分子)	每股盈餘 (元)	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稅 後	金額(分子)	每股盈餘 (元)	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稅 後
	歸屬於母公 業 主 稅 後	股數(分母) (仟股)	業 主 稅 後	歸屬於母公 業 主 稅 後	股數(分母) (仟股)	業 主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256,387	3,980,000	\$ 0.32	\$ 7,446,496	3,980,000	\$ 1.8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434		-	12,07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256,387	3,981,434	\$ 0.32	\$ 7,446,496	3,992,078	\$ 1.87

若華邦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及移轉對價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GTD 公司	轉投資事業	108年7月4日	100%	<u>\$ 155,367</u> <u>USD 5,000千元</u>

華邦公司於 108 年 7 月收購 GTD 公司 100%之股權，並透過 GTD 公司間接投資持有印度 GLMTD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99.99%之股權。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GTD 公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853
其他應收款	19
其他流動資產	552
非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3,531
其他非流動資產	84,758
流動負債	
本期所得稅負債	(575)
其他應付款	(417)
	<u>\$ 125,721</u>

(三)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GTD 公司
移轉對價	\$ 155,367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 允價值	(125,721)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29,646</u>

收購 GTD 公司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及 GTD 公司之員工價值。

(四)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GTD 公司
現金支付之對價	\$ 155,367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853)
	<u>\$ 127,514</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活動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 (2)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金融機構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中價及折現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國內外非上市（櫃）權益投資皆按第 3 等級評價。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法及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價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該權益投資之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本益比乘數增加、股價淨值乘數增加、市場流通性折價降低，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2.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公允價值層級－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應付公司債	\$9,931,746	\$ -	\$9,931,746	\$ -	\$9,931,746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應付公司債	\$9,919,779	\$ -	\$9,919,779	\$ -	\$9,919,779

4. 公允價值層級－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	\$ 75,462	\$ -	\$ 75,462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 7,234,306	\$ -	\$ -	\$ 7,234,306
－國外上市（櫃） 有價證券	52,487	-	-	52,487
－國內外非上市（櫃） 有價證券	-	17,240	1,423,311	1,440,551
合計	\$ 7,286,793	\$ 17,240	\$ 1,423,311	\$ 8,727,344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	\$ 8,290	\$ -	\$ 8,29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一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 6,295,318	\$ -	\$ -	\$ 6,295,318
一 國外上市（櫃）				
有價證券	74,444	-	-	74,444
一 國內外非上市（櫃）				
有價證券	-	17,510	723,793	741,303
合 計	\$ 6,369,762	\$ 17,510	\$ 723,793	\$ 7,111,065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合併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其公允價值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u>金融資產</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67,907	\$11,467,907	\$12,559,631	\$12,559,631
應收帳款（含關係				
人）	6,130,906	6,130,906	6,513,710	6,513,710
其他應收款	750,720	750,720	406,879	406,879
存出保證金（帳列				
其他非流動資				
產）	396,681	396,681	268,707	268,707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75,462	75,462	8,290	8,29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流動及非流動）</u>	8,727,344	8,727,344	7,111,065	7,111,065
<u>金融負債</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u>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1,000,000	1,000,00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5,697,780	5,697,780	4,947,547	4,947,547
應付設備款及其他				
應付款	6,138,634	6,138,634	6,637,443	6,637,443
應付公司債	9,931,746	9,931,746	9,919,779	9,919,779
長期借款（含一年				
內到期）	13,997,040	13,997,040	8,770,560	8,770,560
存入保證金（帳列				
其他非流動				
負債）	64,347	64,347	59,858	59,858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來操作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匯率風險；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進出口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自前期以來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之管理，係於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新台幣匯率相對於各外幣升值 1% 予以調整使稅後損益或權益增加之金額，匯率變動 1% 時，其對稅後損益或權益係為同金額之影響。新台幣對美金貶值 1%，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淨利益將分別增加 23,287 仟元及 34,120 仟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定期存款及借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84,413	\$ 133,666
金融負債	13,997,040	8,770,560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一個百分點，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現金流出將分別增加 137,126 仟元及 86,369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

合併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預定到期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11,836,414	\$ 64,347	-	\$11,900,761
租賃負債	239,834	220,802	2,337,896	2,798,532
浮動利率負債	4,123,520	5,123,520	4,750,000	13,997,040
固定利率負債	<u>1,000,000</u>	<u>-</u>	<u>10,000,000</u>	<u>11,000,000</u>
	<u>\$17,199,768</u>	<u>\$ 5,408,669</u>	<u>\$17,087,896</u>	<u>\$39,696,333</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2年	2~5年	5~10年	10~15年	15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460,636</u>	<u>\$ 538,384</u>	<u>\$ 651,067</u>	<u>\$ 526,818</u>	<u>\$ 621,627</u>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無附息負債	\$11,584,990	\$ 59,858	\$ -	\$11,644,848
浮動利率負債	4,563,520	1,883,520	2,323,520	8,770,560
固定利率負債	-	-	10,000,000	10,000,000
	<u>\$16,148,510</u>	<u>\$ 1,943,378</u>	<u>\$12,323,520</u>	<u>\$30,415,408</u>

二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華新麗華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金鑫投資公司	關聯企業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關聯企業
九齊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東蘇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金澄建設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新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聯訊參創投公司	其他關係人
信昌陶瓷公司	其他關係人
瀚宇彩晶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聯亞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妙網連新公司	子公司(108年6月10日解散清算)

(二) 營業交易

關係人類別	銷 貨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246,399</u>	<u>\$ 247,453</u>

關係人類別	製 造 費 用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公司	\$ 2,957,727	\$ 2,678,821
其 他	<u>562,033</u>	<u>566,350</u>
	<u>\$ 3,519,760</u>	<u>\$ 3,245,171</u>

關 係 人 類 別	管 理 費 用	
	108年度	107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1,467	\$ 10,078
其他關係人	<u>10,818</u>	<u>10,567</u>
	<u>\$ 22,285</u>	<u>\$ 20,645</u>

關 係 人 類 別	股 利 收 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華新麗華公司	\$ 252,000	\$ 200,000
其他關係人		
華新科技公司	160,051	39,384
聯亞科技公司	62,858	57,570
瀚宇彩晶公司	33,020	50,034
華東科技公司	15,019	42,553
其 他	<u>8,820</u>	<u>25,914</u>
	<u>\$ 531,768</u>	<u>\$ 415,455</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收 入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	\$ 72	\$ -
其他關係人		
華新科技公司	14,669	2,256
其 他	<u>299</u>	<u>434</u>
	<u>\$ 15,040</u>	<u>\$ 2,690</u>

資產負債表日之流通在外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45,903</u>	<u>\$ 44,297</u>

關 係 人 類 別	應 付 關 係 人 款 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公司	\$ 773,107	\$ 473,453
其 他	<u>138,422</u>	<u>156,228</u>
	<u>\$ 911,529</u>	<u>\$ 629,681</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應 收 款 及 其 他 流 動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209
子 公 司	<u>16,157</u>	<u>-</u>
	<u>\$ 16,157</u>	<u>\$ 209</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應 付 款 及 其 他 流 動 負 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34,923	\$ 35,789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1,117</u>	<u>1,862</u>
	<u>\$ 36,040</u>	<u>\$ 37,651</u>

關 係 人 類 別	存 出 保 證 金 (帳 列 其 他 非 流 動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1,722	\$ 1,722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203</u>	<u>203</u>
	<u>\$ 1,925</u>	<u>\$ 1,925</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三)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類 別	租 賃 負 債
	108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32,869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5,160</u>
	<u>\$ 38,029</u>

關 係 人 類 別	利 息 費 用
	108年度
其他關係人	\$ 604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100</u>
	<u>\$ 704</u>

(四) 背書保證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新唐科技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係以新唐科技公司董事長陳沛銘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十三。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合併公司對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42,723	\$ 437,686
退職後福利	8,590	32,55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u>2,072</u>	-
	<u>\$ 353,385</u>	<u>\$ 470,236</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個人績效、同業水準及市場趨勢建議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在銀行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總額分別約為美金 6,592 仟元及 14,888 仟元、日幣 449,780 仟元及 2,483,939 仟元、歐元 0 仟元及 122 仟元。

(二) 華邦公司已簽訂工程建造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總價款	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已支付價款
大三億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u>\$8,530,699</u>	<u>\$6,103,853</u>

(三) 美國上市公司 Microchip Technology Inc. 於 108 年 1 月送達起訴狀，指控新唐科技公司與 NTCA 公司侵害其六件專利權，並訂出 90 日之期間，由雙方於該期限前進行協議，新唐科技公司與該公司未能於該 90 日內達成協議，故訴訟續行。此案現已移轉至北加州聯邦地方法院審理，新唐科技公司與 NTCA 公司並已向法院提出答辯狀。目前此案件進入證據開示程序，新唐科技公司尚無法評估其對業務及財務之可能影響，將依法院所定程序，進行相關訴訟事宜。

三十、重大合約

新唐科技公司與 Panasonic Corporation 達成協議並簽訂合約，新唐科技公司將以現金收購該公司旗下半導體相關事業，此交易已獲得 108 年 11 月 28 日新唐科技公司董事會的決議通過且於同日簽約，

預計將於 109 年 6 月完成交割，並取得交易雙方各自國家和地區政府主管機關核准。交易總金額約為美金 250,000 仟元（約新台幣 7,627,500 仟元），交易價格將依合約所載之交割時、交割後價格調整機制調整。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註一)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註一)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09,636	29.98	\$ 6,284,877	\$ 234,740	30.715	\$ 7,210,033
美金	23,628	108.62	708,381	16,855	110.41	517,691
		(註二)			(註二)	
歐元	591	33.59	19,847	1,475	35.2	51,911
日圓	1,615,538	0.276	445,888	1,781,786	0.2782	495,693
人民幣	75,469	4.305	324,895	15,978	4.472	71,452
人民幣	68,803	0.1436	296,199	103	0.1456	459
		(註三)			(註三)	
以色列幣	14,128	8.6652	122,421	12,398	8.1494	101,03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7,461	29.98	223,667	7,407	30.715	227,49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32,119	29.98	3,960,917	122,895	30.715	3,774,717
美金	14,739	108.62	441,864	8,523	110.41	261,790
		(註二)			(註二)	
歐元	2,683	33.59	90,135	3,894	35.2	137,069
日圓	1,636,729	0.276	451,737	3,147,009	0.2782	875,498
人民幣	47,882	0.1436	206,132	630	0.1456	2,815
		(註三)			(註三)	
以色列幣	24,104	8.6652	208,865	14,600	8.1494	119,471

註一：除特別註明外，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註二：係每單位美金兌換為日圓之金額。

註三：係每單位人民幣兌換為美金之金額。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損失 137,534 仟元及利益 280,264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以外之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華邦公司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如下，其中母子公司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銷除。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詳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			詳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七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八。

三三、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基本資訊

1. 營運部門之分類

合併公司依 IFRS 8 之規定，報導以下營運部門資訊：

(1)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DRAM) 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行動記憶體 (Mobile RAM)、利基型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Specialty DRAM) 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2) 快閃記憶體 (Flash) 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快閃記憶體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3) 邏輯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邏輯產品之研發、設計、生產、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2. 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衡量原則

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均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部門經理人可控制之營業損益來衡量，並作為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各部門資產衡量金額為零。負債係考量全公司資金成本及資金調度需求來加以配置，非屬個別營運部門經理可控制，故未列入部門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

(二)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營業損益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產品	\$18,790,988	\$21,582,960	\$ 98,225	\$ 3,900,169
快閃記憶體產品	19,723,011	19,647,843	4,298,936	6,132,727
邏輯產品	10,256,574	9,958,368	1,507,729	1,501,616
營運部門合計	48,770,573	51,189,171	5,904,890	11,534,512
其他收入	861	1,152	861	1,152
營業收入	<u>\$48,771,434</u>	<u>\$51,190,323</u>		

(接次頁)

(承前頁)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未分配支出：				
管理後勤支出			(\$ 2,123,292)	(\$ 2,045,247)
銷售及其他共同支出			(2,527,250)	(1,563,720)
營業利益			<u>1,255,209</u>	<u>7,926,697</u>
營業外收支淨額：				
利息收入			95,203	93,833
股利收入			531,803	416,339
其他收入			49,788	45,5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損失)			(1,039)	764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37,534)	280,2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 失)			64,016	(328,89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利益之份額			241,034	228,981
利息費用			(218,980)	(182,299)
什項支出			(126,983)	(73,471)
其他減損損失			-	(12,890)
稅前淨利			<u>\$ 1,752,517</u>	<u>\$ 8,394,900</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與非流動資產(金融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休辦法下之資產除外)依營運地區別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亞 洲	\$44,709,682	\$46,549,128	\$59,631,806	\$52,640,704
美 洲	2,492,029	2,663,718	244,530	203,900
歐 洲	1,528,999	1,758,828	-	-
其 他	<u>40,724</u>	<u>218,649</u>	<u>-</u>	<u>-</u>
	<u>\$48,771,434</u>	<u>\$51,190,323</u>	<u>\$59,876,336</u>	<u>\$52,844,604</u>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8 及 107 年度，合併公司營業收入金額 48,771,434 仟元及 51,190,323 仟元中，分別有 5,153,522 仟元及 5,184,432 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108 及 107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附表一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美金	新台幣	
華邦電子公司	股票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該公司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8,000,000	\$ 3,357,200	7	\$ 3,357,200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110,067,210	890,444	4	890,444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	50,062,641	583,230	10	583,23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9,800,117	2,342,228	2	2,342,228		
WECA 公司	股票 新竹高爾夫俱樂部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9,120	-	9,120		
	林口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	8,120	-	8,120		
	聯合國際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000	-	16	-		
	聯訊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	5,440	236	5	236		
WECA 公司	股票 Everspin Technologies, Inc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2,834	USD 1,751	2	USD 1,751		
	基金 JVP VIII, L.P.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USD 4,356	7	USD 4,356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
							幣別	末值	
WECJ公司	股票 Nihon Computer Co.,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	JPY -	1	\$ -		
GLMTD公司	股票 TEGNA Electronics Private Limited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1,000	INR 30,010	10	INR 30,010		
新唐科技公司	股票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0,000	16,605	5	16,605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	8,800,000	440,000	4	440,000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4,680	485	-	485		
	Autotalks Ltd.特別股E	無	"	3,932,816	599,600	8	599,600		
松勇公司	股票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50,000	60,720	5	60,720		

註：轉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大陸公司，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附表二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本期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股		買		賣		出		末		
					數	帳面金額	數	帳面金額	數	帳面金額	數	帳面金額	數	帳面金額	
華邦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與現金增資	關係人	126,620,087	\$ 2,256,830	50,379,913	\$ 2,588,607 (註 1)	-	-	-	177,000,000	\$ 4,528,887		
新唐科技公司	股票 Autotalks Ltd. 特別股 E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參與現金增資 Autotalks Ltd.	非關係人	-	-	3,932,816	630,000	-	-	-	3,932,816	599,600 (註 3)		

註 1：係包括權益法調整。

註 2：係現金股利。

註 3：係包括公允價值評價調整。

附表三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期	交易金額	價格情形	付款支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所有權人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移轉金額	資料	價格參考之依據	取得目的及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華邦電子公司	房屋及建築	108.01.04 ~ 108.12.23	\$ 4,872,879	依工程進度驗收後月結款	大三元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招標，比價及議價	營業使用	無	
華邦電子公司	房屋及建築	108.01.15 ~ 108.11.21	553,992	依工程進度驗收後月結款	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招標，比價及議價	營業使用	無	

附表四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	信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 8,417,086	22	月結 90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984,183	22
華邦電子公司	WECC 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4,607,248	12	月結 90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25,678	10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1,381,178	4	月結 90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2,550	1
華邦電子公司	WECA 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677,958	2	月結 90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華邦電子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62% 持股之子公司	銷	132,125	-	月結 30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4,726	1
華邦香港公司	華邦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USD 272,650	100	月結 9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32,776)	(100)
WECC 公司	華邦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JPY 16,425,963	98	月結 9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555,555)	(95)
華邦蘇州公司	華邦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RMB 309,793	100	月結 9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RMB 9,884)	(100)
WECA 公司	華邦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USD 22,292	100	月結 9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新唐科技公司	華邦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131,874	4	月結 3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4,535)	(2)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該公司之子公司	銷	3,792,364	37	月結 90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6,121	7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該公司之子公司	銷	101,972	1	月結 90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7,640	2
新唐科技公司	九齊科技公司	為該公司之投資公司持 5% 之被投資公司	銷	246,292	2	月結 45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5,883	5
芯唐香港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USD 122,713	100	月結 9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1,872)	(100)
NTCA 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USD 3,277	100	月結 9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588)	(100)

附表五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 款 項 之 公 司	應 收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應 收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金	應 收 額		應 收 項 式	應 收 款 收	關 係 人 後 額	提 呆 帳	備 金	抵 額
							處 額	理 方 式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之子公司	\$ 984,183	9.20	\$ -	-	-		\$ 410,422	-	\$ -	-	-
華邦電子公司		WECJ 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之子公司	425,678	13.29	-	-	-		-	-	-	-	-

附表六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 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日期	投資金額	金額年底	期末	持股比例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邏輯IC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	\$ 2,994,644	\$ 727,548	177,000,000	177,000,000	62	\$ 4,528,887	\$ 558,459	\$ 349,373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Winbon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2,992,157	2,992,157	95,410,000	95,410,000	100	1,625,896	49,421	49,421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168,755	186,126	5,343,000	5,343,000	100	409,747	48,422	48,422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微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類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及超低功耗同步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	-	50,000	-	-	-	-	7,848	7,848	(註1)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及投資業務	278,158	278,158	71,150,000	71,150,000	100	421,958	106,518	106,528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智控股有限公司	Hong Kong	投資業務	2,967	2,967	780,000	780,000	100	7,281	967	967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Winbond Technology Ltd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21,242	21,242	100,000	100,000	100	70,113	16,739	16,739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業務	1,874,825	1,874,825	182,840,999	182,840,999	38	4,548,224	639,834	241,042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寶保種育種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農林物種保種育種業務	750	750	75,000	75,000	15	715	(56)	(8)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妙網建新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商務及產品行銷	-	50,000	-	-	-	-	(1,530)	(1,285)	(註2)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allisto Holding Limited	Hong Kong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156,292	156,292	40,000,000	40,000,000	100	142,793	(10,586)	(10,586)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Target Development Ltd.	Seychelles	投資業務	155,367	-	4,460,000	4,460,000	100	147,019	250	118	(註3)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Germany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及服務	28,679	-	850,000	850,000	100	28,551	-	-	(註4)
Winbon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683,207	1,683,207	3,067	3,067	100	1,432,562	49,528	49,528	
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	日本新橫濱	半導體零組件及其相關系統之研究、開發、銷售，並提供售後服務	112,644	112,644	2,970	2,970	100	421,938	48,109	48,109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未去	資去年	額年底	期股	末數	比率%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	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本	期	末	年	底	數		(\$)	本	損益	之	
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	Peaceful River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 20,044	\$ 21,789	\$ 21,789	5,660,000		100	100	(\$ 13,915)	\$ 2,204	2,204	(註5)	
Callisto Holding Limited	Callisto Technology Limited	Hong Kong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30,895	-	-	1,000,000		100	100	30,130	165	165	(註6)	
Great Target Development Ltd.	GLMTD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及服務	135,415	-	-	27,998,400		99.99	99.99	USD 1,005 117,284	5 285	5 285	(註3)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427,092	427,092	427,092	107,400,000		100	100	459,960	21,929	21,929	(註7)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igeon Creek Holding Co.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	439,651	439,651	-		-	-	-	-	-	(註7)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273,418	271,798	271,798	8,842,789		100	100	77,837	951	951	(註7)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590,953	574,296	574,296	17,960,000		100	100	277,739	38,840	38,840	(註7)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業務	38,500	38,500	38,500	3,850,000		100	100	78,834	3,632	3,632	(註7)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211	30,211	30,211	600,000		100	100	22,228	1,411	1,411	(註7)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 America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90,862	190,862	190,862	60,500		100	100	186,060	(1,287)	(1,287)	(註8)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	Goldbond LLC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投資業務	1,472,903	1,472,124	1,472,124	-		100	100	77,533	1,267	1,267	(註8)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46,905	46,905	46,905	1,000		100	100	278,765	41,401	41,401	(註8)	

註 1：因微安科技公司於 108 年 10 月與華邦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為 108 年 10 月 1 日，合併後華邦公司為續存公司。

註 2：妙網達新公司於 108 年 6 月解散，解散基準日為 108 年 6 月 10 日，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註 3：華邦公司於 108 年 7 月購入 GTD 公司，並間接持有 GLMTD 99.99% 之股權。

註 4：WEG 公司於 108 年 11 月注資並成立。

註 5：因 Peaceful River Corp. 期末淨值為負數，轉列至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註 6：CTL 公司於 107 年 10 月成立，Callisto 公司於 108 年 4 月注入資金。

註 7：Pigeon Creek Holding Co.Ltd. 於 108 年 1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註 8：原母公司 Pigeon Creek Holding Co.Ltd. 清算，Nuvoton Technology Corp. America 由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持股。

註 9：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附表七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	本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已匯投資之價值	至本期末台灣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及其輔助設備之設計、研究、測試、銷售及服務	\$ 276,435 USD 9,000	透過第三地區華邦香港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 276,435 USD 9,000	\$ -	\$ -	\$ 21,618	100	\$ 21,618	\$ 292,909	\$ -	\$ 35,880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68,036 USD 2,0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	68,036 USD 2,000	-	-	1,623	62	999	48,554	-	-
新唐科技公司	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	16,429 USD 5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	16,429 USD 500	-	-	(1)	62	(1)	(1,053) (註二)	-	-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97,670 USD 6,0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	197,670 USD 6,000	-	-	6,354	62	3,911	127,386	-	-

註一：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台灣母公司發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基礎認列。

註二：因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期末淨值為負數，轉列至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2. 轉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華邦電子公司	NTD 276,435 仟元 (USD 9,000 仟元)	NTD 276,435 仟元 (USD 9,000 仟元)	NTD 36,612,373 仟元
新唐科技公司	NTD 282,13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282,13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4,435,219 仟元

註三：依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上限。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四。

4.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華邦電子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使用資產	\$ 11,168	-	-	
0	華邦電子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租賃負債	11,254	-	-	
0	華邦電子公司	微安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137,231	-	-	
0	華邦電子公司	微安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收入	297	-	1	
0	華邦電子公司	WTL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291,378	-	-	
0	華邦電子公司	WTL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54,516	-	-	
0	華邦電子公司	妙網連新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37	-	-	
0	華邦電子公司	Callisto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6	-	-	
0	華邦電子公司	Callisto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74	-	-	
1	華邦香港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8,395	-	-	
1	華邦香港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34,300	-	-	
1	華邦香港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320	-	-	
1	華邦香港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使用資產	523	-	-	
1	華邦香港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租賃負債	532	-	-	
1	華邦香港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1,617	-	-	
1	華邦香港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49	-	-	
2	WECA公司	NTCA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收入	8,346	-	-	
3	妙網連新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	-	-	
3	妙網連新公司	Callisto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收入	19	-	-	
3	妙網連新公司	Callisto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10	-	-	
4	Callisto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5	-	-	
4	Callisto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	39	-	-	
5	新唐科技公司	WECJ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90,302	-	-	
5	新唐科技公司	WECJ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490	-	-	
5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3,792,364	-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科目	往來		情形
					金額	交易條件(註)	
5	新唐科技公司	香港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6,121	-	-
5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01,972	-	-
5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275,223	-	-
5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母子公司	管理費用	38,049	-	-
5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640	-	-
5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4,406	-	-
5	新唐科技公司	NTIL 公司	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742,819	-	1
5	新唐科技公司	NTIL 公司	母子公司	管理費用	55,613	-	-
5	新唐科技公司	NTIL 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154,348	-	-
5	新唐科技公司	新唐深圳公司	母子公司	營業收入	24,495	-	-
5	新唐科技公司	新唐深圳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31	-	-
5	新唐科技公司	新唐印度公司	母子公司	推銷費用	5,078	-	-
5	新唐科技公司	新唐印度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731	-	-
6	新唐香港公司	新唐深圳公司	母子公司	推銷費用	91,494	-	-
6	新唐香港公司	新唐深圳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	1,019	-	-
6	新唐香港公司	新唐上海公司	母子公司	推銷費用	61,975	-	-
6	新唐香港公司	新唐上海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4,467	-	-
107 年度							
0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母子公司	營業收入	7,485,855	-	15
0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846,501	-	1
0	華邦電子公司	WECA 公司	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072,653	-	2
0	華邦電子公司	WECA 公司	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367,089	-	1
0	華邦電子公司	WECA 公司	母子公司	推銷費用	182,790	-	-
0	華邦電子公司	WECA 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389	-	-
0	華邦電子公司	WECA 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125,609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科目	往來		交易條件(註)	情形
					金額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華邦電子公司	WECJ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 320,486	-	-	1
0	華邦電子公司	WECJ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7,477	-	-	-
0	華邦電子公司	WECJ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58,4758	-	-	-
0	華邦電子公司	WECJ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4,864,471	-	-	10
0	華邦電子公司	WECJ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4,300	-	-	-
0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304,397	-	-	3
0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63,232	-	-	-
0	華邦電子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03,684	-	-	-
0	華邦電子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844	-	-	-
0	華邦電子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071	-	-	-
0	華邦電子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	545	-	-	-
0	華邦電子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收入	7,817	-	-	-
0	華邦電子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347	-	-	-
0	華邦電子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42,080	-	-	-
0	華邦電子公司	微安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190,279	-	-	-
0	華邦電子公司	微安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收入	396	-	-	-
0	華邦電子公司	微安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257,478	-	-	1
0	華邦電子公司	WTL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18,702	-	-	-
0	華邦電子公司	妙網連新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765	-	-	-
0	華邦電子公司	妙網連新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208	-	-	-
0	華邦電子公司	松智控股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77,470	-	-	-
0	華邦電子公司	Callisto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5	-	-	-
1	華邦香港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9,273	-	-	-
1	華邦香港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39,626	-	-	-
1	華邦香港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336	-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科目	往來		情形	
					金額	交易條件(註)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或營業收入之比率%
2	WECA 公司	WTL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2	-	-	-
2	WECA 公司	NTCA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收入	8,141	-	-	-
2	WECA 公司	NTCA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16	-	-	-
3	妙網連新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7	-	-	-
3	妙網連新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收入	2	-	-	-
3	妙網連新公司	Callisto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收入	2,464	-	-	-
3	妙網連新公司	Callisto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465	-	-	-
4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3,790,977	-	-	7
4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3,440	-	-	-
4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06,538	-	-	-
4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257,911	-	-	1
4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34,202	-	-	-
4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522	-	-	-
4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850	-	-	-
4	新唐科技公司	WECJ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85,611	-	-	-
4	新唐科技公司	WECJ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008	-	-	-
4	新唐科技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604,928	-	-	1
4	新唐科技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49,582	-	-	-
4	新唐科技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100,770	-	-	-
4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5,631	-	-	-
4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60	-	-	-
4	新唐科技公司	新唐印度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2,092	-	-	-
4	新唐科技公司	新唐印度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703	-	-	-
5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94,460	-	-	-
5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2,764	-	-	-
5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65,787	-	-	-
5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	4,884	-	-	-

註：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計算。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暨

會計師複核報告（略）

民國108年度

壹、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一、關係企業合併資產負債表（略）

二、關係企業合併損益表（略）

貳、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從屬公司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之說明。

二、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之說明。

三、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無。

四、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五、從屬公司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從屬公司皆經會計師查核，經查詢及覆核相關資料並未發現會計政策重大不同及須調整事項皆已經適當調節。

六、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七、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

(一) 新唐科技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新唐科技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前項剩餘之數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或年度決算為虧損，但於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仍有可分配盈餘時，應先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得視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派股東紅利，並提請股東會決議，其中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率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的百分之十。

(二) 松勇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惟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松勇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如尚有盈餘時，得視業務需要全數保留不予分配，如擬分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派之。

八、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不適用。

九、分別揭露事項：

編號	項目	說明
(一)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	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表八
(二)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無
(三)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七
(四)	重大或有事項。	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九
(五)	重大期後事項。	無
(六)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每股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表一、六及七
(七)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